

# 第三章 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

## 一、项目名称

咸阳市三原县中心城区南片区排水设施建设项目（施工图设计）

## 二、建设地点

陕西省咸阳市三原县

## 三、建设规模

本项目是对咸阳市三原县中心城区南片区排水防涝设施进行改造，包含南环路、临履大街南段、东三路南段及冶金大道共计 4 条道路。主要建设雨水管道共计 7673m(含预埋管)，并设置检查井、雨水口等附属设施。

## 四、设计依据

- 1、供应商应该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批复文件进行优化设计。
- 2、国家及行业的有关规划、规范和标准。

## 五、设计要求及成果提供形式

设计周期：30 日历天

设计要求：按照现行的国家技术规范、规程和标准等进行施工图设计。

提交成果文件及份数：提供最终施工图纸纸质版 8 套及电子版 1 份。